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1、存货积压或周转不畅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存货余额为 3,586,677.9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37.79%。发行人较大的存货规模可能会导致产品积压以及企业资金占用过多的风险。

2、有息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有息债务为 5,902,076.31 万元，有息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82.79%。报告期内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有所增大，其中短期有息债务为 3,866,728.80 万元，占 65.51%，债务期限结构以短期为主，债务偿还较集中。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3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0
四、 资产情况.....	4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2
六、 负债情况.....	4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4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5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5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46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4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4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48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49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49
十、 纾困公司债券.....	4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0
财务报表.....	5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2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	指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指	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董事会	指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开发区	指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开发区管委会	指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末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知建公司	指	知识城（广州）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东江公司	指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江口岸发展有限公司
华南海物业	指	广州华南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智泰公司	指	广州智泰贸易有限公司
广亚铝业	指	广亚铝业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	指	知识城（广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GKC 公司	指	中新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智创公司	指	广州智创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商旅集团	指	知识城（广州）商旅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知识城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Knowledge City (Guangzhou)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KCI Group
法定代表人	洪汉松
注册资本（万元）	208,490.568882
实缴资本（万元）	208,490.568882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志诚大道 302 号融汇大厦 15 楼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九龙大道知识大厦 15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kci-gz.com/
电子信箱	knowledgecityjc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忠东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九龙大道知识大厦 15 楼
电话	020-82112937
传真	020-82112949
电子信箱	knowledgecityjcb@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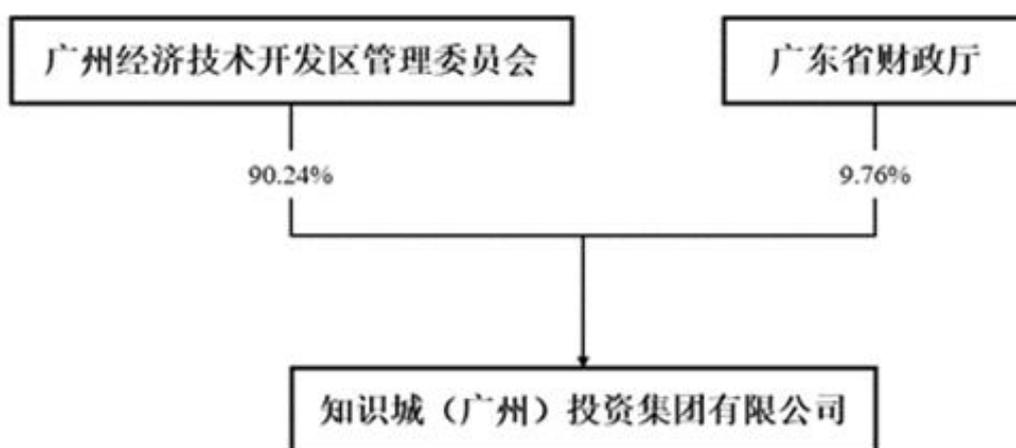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24%，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24%，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高级管理人员	周建怀	高级管理人员	变更	2023 年 3 月 3 日	无需工商变更
监事	易武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 年 3 月 27 日	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6.2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洪汉松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洪汉松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李敏、彭月梅、杨舜贤、吴必科、亢小燕、彭说龙

发行人的监事：袁俊杰、张威、朱乔冲、罗伟斌

发行人的总经理：李敏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杨忠东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彭振宇、陈长虹、杨忠东、杜飞、周建怀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 铝型材板块

发行人铝型材板块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知识城广亚（广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广亚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亚铝业”）负责运营，主要产品包括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家装铝型材、铝幕墙门窗和铝模块等。发行人自 2021 年开始拓展相关业务板块，新增铝型材业务。

广亚铝业盈利模式为采购铝锭、铝棒等原材料，通过深加工制成各类铝型材进行销售。

广亚铝业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两大类：一类是铝锭和铝棒；另一类是化工原料和包装物等辅料。根据当期订单数量确定生产计划，铝锭和铝棒制定专人负责采购，采购价格主要参照广东南储市场价，小部分以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现货 A00 铝锭均价为定价基准。

（2） 土地转让板块

发行人土地转让板块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知识城（广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集团”）、中新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GKC 公司”）和广州智创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创公司”）负责运营。

发行人土地转让业务模式分为两种，一种是股权转让方式，一种是土地被收购方式，具体如下：

①股权转让方式：例如，产投集团先将自有土地转让出售给 GKC 公司（原产投集团子公司），GKC 公司将土地注资至项目公司，而后运营主体将项目公司股权（出售的股权比例占 90%）出售给外部企业，与外部企业共同开发土地。

②土地被收购方式：政府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通过收购、回购等方式从发行人处取得土地。发行人根据与政府相关机构签订的合同，按土地被收购金额确认收入，按取得土地的成本确认成本。

（3）建材贸易板块

发行人建材贸易板块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广州智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泰公司”）负责运营，主要业务涉及型钢、废钢、镀锌钢管等货物贸易业务。

智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开始经营建材贸易业务，业务订单主要通过市场化方式获取，目前采购品类主要涉及废钢、盘螺钢、镀锌钢管、热轧合金钢板、螺纹钢等物资。智泰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与其签订相应的购销合同，再与上游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主要通过代理采购、委托加工等方式赚取差价。

（4）代建工程板块

发行人代建工程板块的经营主体为集团本部，主要承担中新广州知识城区域内部分安置房建设等代建业务。发行人根据区政府对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规划要求，旨在配合中新广州知识城区域开发而产生的建设需要，而承担的相应代建任务。

（5）工程管理板块

发行人工程管理板块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知识城（广州）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知识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建公司”）负责运营，主要业务涉及征地拆迁、工程建设等。

工程管理业务的项目来源为接受项目业主委托和接受集团委托。接受项目业主委托主要从事区财政投资征地拆迁、工程建设、管线迁移等代建业务；接受集团委托主要完成集团投资项目建设任务。征地拆迁、管线迁改业务方面，知建公司针对不同的工作内容及规模，向项目业主收取相应工程管理费；工程管理业务方面，项目业主向知建公司支付项目总投资 2.5%-3%不等的管理费用，知建公司按照工作及工程完成进度确认工程管理费收入。

（6）物业租赁板块

发行人物业租赁板块主要由知识城华南海（广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海控股集团”）和知识城（广州）商旅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旅集团”）负责运营。

发行人盈利来源于出租物业的租金收入、管理物业的管理费用收入、特约服务的服务收入、收取的水电费收入、停车场停车费收入及其他综合性收入，扣除从事物业管理的各项支出。发行人拥有租赁物业的产权，租赁对象大部分为中小企业，租赁期限在一年以上。

（7）房地产开发板块

发行人房地产开发板块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知识城（广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知识城（广州）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负责运营。

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按照市场化运作模式自主经营。发行人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开发用地，开发后的项目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销售。项目开发流程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土地竞拍、项目设计、项目施工、项目销售和项目售后管理等流程。发行人房地产开发项目预计部分自持、部分用于出租、部分用于出售，出租部分按照经营租赁模式分期确认收入，出售部分先预售待满足收入结转条件时再确认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通过多年的摸索，对当地市场环境、政策环境、城市发展等方面具有深度的理解，在资源获取和产品规划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作为开发区所属国有企业，在政策、资源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随着城市更新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可以给发行人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如下：

（1）铝型材行业

随着我国经济迅速发展和铝加工行业高新技术的不断突破，我国铝冶炼及加工行业得到快速发展。加之铝材行业下游的建筑、汽车、家电、电子电力等行业的不断发展，对铝材的需求也是稳步上升。在原料供给充足，需求不断增长的背景下，我国铝材产量也是随之稳步增长。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年1-6月我国铝材产量为3187.50万吨，同比增长6.27%。

（2）建材贸易行业

2021年，钢铁行业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巩固钢铁去产能成果，推动行业绿色低碳转型，积极应对国内外需求形势变化，积极保供稳价，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行业总体运行态势良好。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年1-6月中国钢材累计产量达到了67,654.79万吨，累计增长1.41%。

（3）物业租赁行业

在住房制度改革的大背景下，租购并举的住房政策实施，使得新型住房租赁市场机制得到建立与完善。十九大报告指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而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进一步加快多主体供给、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都能够有房可住，这就为住房保障制度的发展与改革指明了前进的方向。

（4）房地产开发行业

房地产行业是一个具有高度综合性和关联性的行业，其产业链较长、产业关联度较大，

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我国目前正处于工业化和快速城市化的发展阶段。整体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人均收入水平稳步提高，快速城市化带来的城市新增人口的住房需求，以及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住宅改善性需求，既是构成我国房地产市场快速发展的原动力，也是确保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因素。近年来房地产行业开发投资保持快速增长，增速有所放缓。2023年1-6月，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为58,549.86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4.29%。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铝型材业务	311,390.16	299,084.83	3.95	88.58	209,710.00	195,030.00	7.00	80.59
建材贸易业务	4,966.44	4,953.22	0.27	1.41	31,777.84	31,548.06	0.72	12.21
工程管理业务	1,383.95	-	100.00	0.39	2,237.19	725.89	67.55	0.86
物业租赁业务	12,033.29	9,556.94	20.58	3.42	5,099.95	1,453.01	71.51	1.96
其他业务	21,779.78	11,993.48	44.93	6.20	11,407.86	5,749.07	49.60	4.38
合计	351,553.63	325,588.47	7.39	100.00	260,232.84	234,506.03	9.89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系铝型材业务、建材贸易业务、工程管理业务、物业租赁业务，不适用细分产品（或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发行人铝型材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48.49%，营业成本同比上升53.35%，毛利率同比下降43.55%，主要系增加贸易业务收入所致；

发行人建材贸易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84.37%，营业成本同比下降84.30%，毛利率同比下降63.18%，主要系建材贸易板块业务逐渐清退所致；

发行人工程管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38.14%，营业成本同比下降100%，毛利率同

比上升 48.03%，主要系较往年承接工程管理项目收入减少所致；

发行人物业租赁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135.95%，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557.73%，毛利率同比下降 71.22%，主要系新物业投入运营所致；

发行人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90.92%，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108.62%，主要系增加施工总承包、金融类业务板块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知识城集团以“立足知识城、开发知识城、服务知识城”为宗旨，充分运用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区优势，以专业化、市场化为导向，聚焦房地产、产业投资、商旅服务、现代农业、制造业、城市更新、金融服务等业务板块，奋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领先的知识经济产业集团，致力实现“知识赋能，知城腾飞”。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存货积压或周转不畅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存货余额为 3,586,677.9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37.79%。发行人较大的存货规模可能会导致产品积压以及企业资金占用过多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妥善做好存货管理工作，减轻存货积压或周转不畅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的风险。

（2） 有息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有息债务为 5,902,076.31 万元，有息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为 82.79%。报告期内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有所增大，其中短期有息债务为 3,866,728.80 万元，占 65.51%，债务期限结构以短期为主，债务偿还较集中。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2、人员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人员方面相互独立。发行人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

3、机构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机构设置上完全分开并独立运行。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所有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职权，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4、财务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建立健全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

5、业务经营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主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面对市场经营的能力，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的关联方范围及不构成关联方的情形；规定了关联交易范围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明确了关联交易合同的审批、决策程序等；此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还规定了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时，采取的必要的回避措施。

2、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承诺，已制定与公司债券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公司设立由相关领导、计划财务部、发展策划部、资产管理部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的信息披露工作小组。信息披露工作小组组长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信息披露工作小组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常设机构。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知投 01
3、债券代码	167872.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 年 1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知投 G1
3、债券代码	149841.SZ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知投 Y1
3、债券代码	115070.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3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知投 Y3
3、债券代码	115199.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7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知投 Y5
3、债券代码	115287.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8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可持续挂钩）
2、债券简称	23 知投 Y7
3、债券代码	115480.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3 知投 Y8
3、债券代码	115677.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2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知投 G2
3、债券代码	149998.SZ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49841.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回售条款：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具体回售登记期和回售申报方式以回售实施公告为准。 2、调整票面利率条款：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调整（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第 20 个交易日前，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49998.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回售条款：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

	<p>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具体回售登记期和回售申报方式以回售实施公告为准。</p> <p>2、调整票面利率条款：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调整（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第 20 个交易日前，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p>
--	---

债券代码	11507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续期选择权： 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 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p> <p>2、递延支付利息条款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将于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p>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3、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式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199.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续期选择权： 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p> <p>2、递延支付利息条款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将于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p> <p>3、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p>

	<p>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p> <p>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式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p> <p>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p> <p>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p>
--	--

债券代码	11528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续期选择权： 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 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p> <p>2、递延支付利息条款</p>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将于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3、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式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

	<p>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p> <p>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p> <p>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p>
--	--

债券代码	11548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7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续期选择权： 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 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p> <p>2、递延支付利息条款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将于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p> <p>3、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p>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式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67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8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续期选择权： 本期债券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

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

2、递延支付利息条款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或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将于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

3、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p>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式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p> <p>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p> <p>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p>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07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p> <p>无偿转让资产，资产价值（取资产的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和公开市场价格中的高者）超过发行人合并范围财务报表上年末净资产的 30%。</p> <p>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p> <p>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一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条款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199.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无偿转让资产，资产价值（取资产的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和公开市场价格中的高者）超过发行人合并范围财务报表上年末净资产的 30%。</p> <p>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p> <p>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一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条款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28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无偿转让资产，资产价值（取资产的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和公开市场价格中的高者）超过发行人合并范围财务报表上年末净资产的 30%。</p> <p>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p> <p>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一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条款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48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7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无偿转让资产，资产价值（取资产的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和公开市场价格中的高者）超过发行人合并范围财务报表上年末净资产的 30%。</p> <p>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p> <p>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一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条款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67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8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实施下列行为的，应当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同意：无偿转让资产，资产价值（取资产的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和公开市场价格中的高者）超过发行人合并范围财务报表上年末净资产的 30%。</p> <p>2、如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确需实施上述行为的，发行人应提前将拟实施的行为与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等进行沟通，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会议召开方式及议案的决议比例等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p> <p>3、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实施违反承诺的行为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p>

	在一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4、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发行人违反行为限制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3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条款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07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1
债券全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永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10.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10.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1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199.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3
债券全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永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5 亿元，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7.265 亿元用于偿还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到期债务，剩余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10.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7.265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7.265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735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剩余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28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5
债券全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永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10.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10.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全部用于偿还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到期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48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7
债券全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可持续挂钩）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永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为不超过（含）14亿元，实际发行规模10亿元，9.33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0.67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10.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9.33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9.33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67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0.67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67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8
债券全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永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4.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4.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4.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9998.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2
债券全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5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知识城大厦、知识城广场、知识城产业聚集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和偿还募投项目贷款。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0.13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13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用于知识城大厦、知识城广场、知识城产业聚集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和偿还募投项目贷款。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872.SH

债券简称	21 知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保障措施，包括确定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安排专门部门负责偿债工作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49841.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保障措施，包括确定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安排专门部门负责偿债工作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49998.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保障措施，包括确定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安排专门部门负责偿债工作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07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公司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199.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公司债券安全兑付

	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287.SH

债券简称	23知投Y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公司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480.SH

债券简称	23知投Y7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公司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债券代码：115677.SH

债券简称	23知投Y8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公司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不适用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按募集说明书中规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在建项目的开发成本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713,145.60	382,222.43	86.58	主要系保证金、贷款放款资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136.91	51,925.42	87.07	主要系购入上市公司股票所致
应收票据	1,469.72	41,805.48	-96.48	主要系应收票据已背书所致
预付款项	496,406.09	370,517.58	33.98	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存货	3,586,677.95	2,451,709.83	46.29	主要系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2,783.41	116,370.37	-46.05	主要系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713,145.60	184,403.98	-	25.86
长期股权投资	591,025.57	385,951.02	-	65.30
投资性房地产	892,057.48	111,112.99	-	12.46
存货	3,586,677.95	579,692.36	-	16.16
无形资产	110,142.15	87,237.33	-	79.20
固定资产	272,817.79	20,035.39	-	7.34
合计	6,165,866.54	1,368,433.0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 期末资产总 额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净额	子公司 报告期 营业收 入	发行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 占发行人持有 子公司股权总 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知识城（广州）商旅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03,350.75	503,350.75	3,981.72	100	100	质押借款
广州钜富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98,189.62	32,119.51	731.74	100	100	质押借款
广州元上房地	857,581.70	182,647.08	2.62	100	100	质押借款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市启昇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60,809.87	23,245.90	1,426.99	50	50	质押借款
合计	1,519,931.93	741,363.23	6,143.07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50,100.00 万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万元，收回：45,000.00 万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05,100.00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05,100.00 万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6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844,761.12 万元和 4,770,963.19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4.09%。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910,000.00	310,000.00	700,000.00	1,920,000.00	40.24%
银行贷款	-	791,725.02	839,900.00	213,550.00	1,845,175.02	38.6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00,000.00	25,100.00	-	125,100.00	2.62%
其他有息债务	-	243,553.89	272,600.00	364,534.28	880,688.17	18.46%
合计	-	2,045,278.91	1,447,600.00	1,278,084.28	4,770,963.1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6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660,000.00 万元，且共有 350,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619,199.33 万元和 5,902,076.31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7.77%。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910,000.00	310,000.00	700,000.00	1,920,000.00	32.53%
银行贷款	-	966,691.66	1,058,864.34	890,691.11	2,916,247.12	49.4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00,000.00	25,100.00	80,000.00	205,100.00	3.48%
其他有息债务	-	90,000.00	406,072.79	364,656.40	860,729.20	14.58%
合计	-	2,066,691.66	1,800,037.14	2,035,347.51	5,902,076.3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6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660,000.00 万元，且共有 350,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4.50 亿美元，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美元。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264,759.35	140,000.00	89.11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29,496.12	60,136.16	115.34	主要系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436.87	16,952.33	-67.93	主要系缴纳税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8,220.15	27,891.43	1,256.04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416,406.46	906,050.05	56.33	主要系增加超短融等融资产品发行所致
长期借款	1,006,475.98	636,956.27	58.01	主要系质押、抵押借款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265.95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7,558.62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192.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92.12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206.67	-	206.67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资产处置收益	0.60	-	0.6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12,592.42	主要系折价收购股权形成	12,592.4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433.18	主要系退休人员费用等	433.18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广州知识城腾飞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否	51%	房地产业	248,914.48	78,981.63	145,150.03	54,291.60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额为-126,846.44 万元，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 115.50 万元，主要是由于支付土地款计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导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36,000.00 万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99,000.00 万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63,000.00 万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31,000.00 万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49841.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1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3.5 亿元用于知识城大厦项目建设，1.5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绿色领域所需的流动资金。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项目总投资 10.73 亿元，已投资 8.93 亿元，工程进度 100%，目前运营情况良好。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经中证鹏元绿融【2023】评字第 031 号评估，发行人本期债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存续期内对绿色债券的要求。募投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5.2.1.2 绿色建筑”对绿色项目的界定标准。本期债券的绿色等级为 G1，该结果反映了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向（包括环境效益目标）、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信息披露及其组织结构与管理机制方面综合表现出色，实现既定环境效益目标的前景极好。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49998.SZ
债券简称	22 知投 G2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5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知识城大厦、知识城广场、知识城产业聚集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及偿还募投项目贷款。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知识城大厦项目总投资 10.73 亿元，已投资 8.93 亿元，工程进度 100%，目前运营情况良好；知识城广场项目总投资 91.70 亿元，已投资 48.95 亿元，建设进度 53.38%；知识城产业聚集服务中心项目总投资 44.94 亿元，已投资 21.09 亿元，建设进度 46.93%。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经中证鹏元绿融【2023】评字第 032 号评估，发行人本期债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存续期内对绿色债券的要求。募投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5.2.1.2 绿色建筑”对绿色项目的界定标准。本期债券的绿色等级为 G1，该结果反映了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向（包括环境效益目标）、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信息披露及其组织结构与管理机制方面综合表现出色，实现既定环境效益目标的前景极好。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507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1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暂未行权
利率跳升情况	暂未涉及，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每个

	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该重定价周期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四舍五入到 0.01%）。
利息递延情况	暂未涉及，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在会计初始确认时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199.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3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暂未行权
利率跳升情况	暂未涉及，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该重定价周期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四舍五入到 0.01%）。
利息递延情况	暂未涉及，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在会计初始确认时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28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5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暂未行权
利率跳升情况	暂未涉及，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该重定价周期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四舍五入到 0.01%）。
利息递延情况	暂未涉及，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在会计初始确认时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48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7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暂未行权
利率跳升情况	暂未涉及，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该重定价周期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四舍五入到 0.01%）。
利息递延情况	暂未涉及，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在会计初始确认时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677.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8
债券余额	4.00
续期情况	暂未行权
利率跳升情况	暂未涉及，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该重定价周期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四舍五入到 0.01%）。
利息递延情况	暂未涉及，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在会计初始确认时分类为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无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可持续挂钩公司债券：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5480.SH
债券简称	23 知投 Y7
债券名称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可持续挂钩）
债券余额	10.00
关键绩效指标表现	绿色建筑累计竣工面积
关键绩效指标达成情况	发行人截至 2023 年 6 月末绿色建筑累计竣工面积为 40.65 万平方米
对债券结构所产生的影响	无影响
实现的关键绩效指标效益	2023 年 1-6 月新增绿色建筑累计竣工面积为 8.27 万平方米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	每年 4 月 30 日前进行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的进展评估，半年度报告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31,456,037.23	3,822,224,326.0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1,369,057.09	519,254,179.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4,697,161.06	418,054,804.59
应收账款	2,705,630,161.22	2,821,429,055.4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964,060,938.93	3,705,175,814.1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8,762,152,108.76	9,872,004,862.92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5,866,779,467.16	24,517,098,342.79
合同资产	1,149,799,808.55	1,146,431,604.84
持有待售资产	7,650,000.00	7,6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6,566,603.39	1,871,415,229.53
其他流动资产	627,834,056.48	1,163,703,722.27
流动资产合计	64,477,995,399.87	49,864,441,942.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628,135,917.93	1,476,158,367.34
长期股权投资	5,910,255,695.86	5,893,335,748.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796,248,750.73	5,192,748,750.73
投资性房地产	8,920,574,785.31	7,935,967,198.22
固定资产	2,728,177,871.88	2,763,563,586.09
在建工程	1,457,515,464.54	1,769,548,11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46,143,317.20	150,491,693.23
无形资产	1,101,421,510.26	1,146,190,445.24
开发支出	7,513,234.22	7,224,272.59
商誉	1,478,245,446.29	1,478,245,446.29
长期待摊费用	182,631,891.73	173,176,03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1,376,653.84	889,339,91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230,175.88	157,726,160.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23,470,715.67	29,033,715,734.63
资产总计	94,901,466,115.54	78,898,157,676.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235,190,610.68	16,545,266,373.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647,593,493.27	1,4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766,666,469.92	1,689,696,542.83
预收款项	1,134,387,460.24	1,012,026,513.80
合同负债	1,294,961,154.20	601,361,627.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94,127,250.07	123,831,985.38
应交税费	54,368,696.61	169,523,337.95
其他应付款	4,914,506,773.92	4,272,904,125.3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82,201,490.24	278,914,284.91
其他流动负债	14,164,064,555.45	9,060,500,488.45
流动负债合计	49,088,067,954.60	35,154,025,279.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0,064,759,753.04	6,369,562,708.50
应付债券	10,645,342,778.17	13,298,642,778.17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46,122,250.41	138,691,862.62
长期应付款	15,955,123.70	14,601,590.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91,319,001.21	90,477,66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3,648,044.42	1,186,092,443.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138,917.46	22,138,917.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9,285,868.41	21,120,207,962.97
负债合计	71,287,353,823.01	56,274,233,242.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4,905,688.82	2,084,905,688.82
其他权益工具	10,603,900,000.00	9,220,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0,603,900,000.00	9,220,500,000.00
资本公积	947,241,804.84	947,241,804.8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24,452,758.31	1,625,489,181.89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046,095,796.05	3,534,309,96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06,596,048.02	17,412,446,637.26
少数股东权益	5,307,516,244.51	5,211,477,796.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14,112,292.53	22,623,924,43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901,466,115.54	78,898,157,676.69

公司负责人：洪汉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8,216,581.45	1,390,448,22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8,382,737.09	517,406,604.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0,000,000.00	-
应收账款	1,098,175,938.74	1,271,434,860.3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109,528,687.30	1,171,846,279.15
其他应收款	31,121,679,840.15	24,777,782,913.4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642,272,693.16	642,272,693.16
合同资产	1,146,431,604.84	1,146,431,604.84
持有待售资产	7,650,000.00	7,6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400,566.04	2,820,064.11
流动资产合计	39,665,738,648.77	30,928,093,246.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221,434,515.41	1,162,803,907.02
长期股权投资	18,569,129,743.55	17,618,585,815.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91,344,066.18	2,891,344,066.18
投资性房地产	1,287,130,200.00	1,287,130,200.00
固定资产	47,110,159.58	42,947,788.6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4,429,889.89	37,156,256.39
无形资产	270,463.70	366,344.3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350,682.53	1,035,214.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649,525.49	239,649,52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214.42	50,326,21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93,175,460.75	23,331,345,332.46
资产总计	63,958,914,109.52	54,259,438,57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58,250,182.44	12,616,011,212.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72,881,640.13	83,055,302.6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20,753,316.11	23,201,911.11
应交税费	121,584.99	2,375,209.56
其他应付款	3,284,827,766.70	3,990,303,801.9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58,000,000.00	180,24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977,000,000.00	8,24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771,834,490.37	25,140,194,93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35,500,000.00	2,221,182,331.68
应付债券	10,645,342,778.17	13,298,642,778.17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5,538,919.81	31,961,065.73
长期应付款	3,780,000.00	3,78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312,508.99	218,568,474.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138,917.46	22,138,917.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98,613,124.43	15,796,273,567.85
负债合计	49,870,447,614.80	40,936,468,505.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4,905,688.82	2,084,905,688.82
其他权益工具	10,603,900,000.00	9,220,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0,603,900,000.00	9,220,500,000.00
资本公积	976,605,826.33	976,605,826.3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049,505.91	8,049,505.91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87,445,876.93	187,445,876.93
未分配利润	227,559,596.73	845,463,174.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88,466,494.72	13,322,970,07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958,914,109.52	54,259,438,578.68

公司负责人：洪汉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萍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15,536,342.14	2,602,328,344.08
其中：营业收入	3,515,536,342.14	2,602,328,344.0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118,693,718.71	3,089,671,972.08
其中：营业成本	3,255,884,667.80	2,345,060,312.4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5,698,993.02	23,033,750.23
销售费用	71,299,555.31	35,784,658.23

管理费用	261,397,871.30	229,793,499.87
研发费用	101,616,013.21	14,233,445.92
财务费用	402,796,618.07	441,766,305.35
其中：利息费用	696,716,293.04	560,334,683.77
利息收入	195,366,615.22	141,729,493.2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040,942.24	715,453.71
加：其他收益	4,742,751.20	6,069,68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487,871.39	636,923,455.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528,728.12	510,134,02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21,245.72	-4,721,32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6,659.79	-349,55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7.8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932,850.62	150,578,635.89
加：营业外收入	125,924,190.06	77,461,141.06
其中：政府补助	997,032.57	
减：营业外支出	4,331,849.95	3,241,35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659,489.49	224,798,417.16
减：所得税费用	41,504,441.63	18,245,882.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5,047.86	206,552,534.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5,047.86	206,552,534.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03,350.53	187,062,755.8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58,398.39	19,489,779.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2,774.11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6,423.58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1,036,423.58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6,423.58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6,350.53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7,726.25	206,552,534.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39,774.11	187,062,755.8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462,047.86	19,489,779.11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洪汉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360,726.25	27,457,697.26
减：营业成本	4,505,998.10	1,416,599.17
税金及附加	33,549.99	1,750,184.8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5,240,469.62	35,778,176.2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478,501,257.86	231,556,284.91
其中：利息费用	710,887,376.55	443,778,216.03
利息收入	142,881,667.13	244,961,454.52
加：其他收益	3,000.00	3,969,416.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169,089.68	453,408,462.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292,728.19	452,885,786.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76,136.72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6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772,322.92	214,334,794.63
加：营业外收入	-	5,024,117.00
减：营业外支出	1,476,405.94	1,137,38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248,728.86	218,221,528.63
减：所得税费用	37,744,034.18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92,763.04	218,221,528.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92,763.04	218,221,528.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	-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3,992,763.04	218,221,528.63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洪汉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70,048,692.84	1,528,156,504.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087,734.96	339,377,60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6,526,928.49	1,726,588,82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1,663,356.29	3,594,122,93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09,711,374.29	11,269,149,560.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456,147.43	330,882,09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868,529.69	339,565,23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091,658.89	216,174,77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0,127,710.30	12,155,771,66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464,354.01	-8,561,648,73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500,000.00	342,754,399.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313,777.49	42,830,055.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60.40	25,0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826,959.66	1,043,477,289.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650,797.55	1,429,086,74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3,418,657.64	504,849,83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9,606,195.49	743,1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7,299,547.15	3,575,149,154.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0,324,400.28	4,823,158,98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8,673,602.73	-3,394,072,23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44,976,400.00	186,7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576,400.00	186,7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79,555,719.89	30,342,819,476.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38,101.42	3,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37,570,221.31	33,829,599,47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40,711,408.81	16,950,607,637.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8,244,809.81	711,135,313.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2,123,931.96	27,419,47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11,080,150.58	17,689,162,42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6,490,070.73	16,140,437,047.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15,331.68	223,742.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0,767,445.67	4,184,939,82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6,648,792.19	2,904,155,36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7,416,237.86	7,089,095,184.05

公司负责人：洪汉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75,548.16	10,717,212.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188,095.62	52,291,42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363,643.78	63,008,63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8,991,205.30	8,131,870.8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83,911.76	23,081,76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0,304.26	4,360,794.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73,163.29	22,109,94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568,584.61	57,684,37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95,059.17	5,324,26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000,000.00	11,984,268.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20,250.78	14,986,535.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6,575,723.72	9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0,295,974.50	125,972,804.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59,060.59	31,356,135.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8,251,195.49	3,980,990,005.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97,126,748.87	7,476,038,26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2,237,004.95	11,488,384,41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1,941,030.45	-11,362,411,605.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83,400,000.00	1,5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20,500,000.00	27,807,373,211.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1,8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3,900,000.00	31,107,373,211.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88,710,000.00	16,523,4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4,839,155.84	646,199,85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6,436,518.04	27,417,949.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59,985,673.88	17,197,027,80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3,914,326.12	13,910,345,405.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7,768,354.84	2,553,258,06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448,226.61	410,091,92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8,216,581.45	2,963,349,990.63

公司负责人：洪汉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忠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萍

